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杰赛印尼提供跨境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根据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杰赛科技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赛印尼”）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拟为杰赛印尼提供跨境委托贷款。

1、本次跨境委托贷款的基本情况如下：

（1）协议签署日期和地点：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广州市弘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宇公司”）、杰赛印尼与跨境委托银行共同协商确定相关协议和具体签署日期及地点；

（2）形式：跨境委托贷款形式。公司及弘宇公司委托境内银行，按出资比例和同等条件通过境内银行的境外机构向杰赛印尼进行人民币境外放款；

（3）贷款额度：总额度人民币 5,600 万元（仅限于跨境委托贷款）；

（4）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自杰赛印尼收到上述贷款之日起计算）；

（5）贷款用途：用于补充杰赛印尼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6）还款来源与风险：杰赛印尼项目回款周期约为 12 个月以内，项目回款可保障还款，杰赛印尼经营情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持有其 98% 的股权，还款风险较小且可控；

（7）公司借款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审议情况：

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杰赛印尼提供跨境委托贷款的议案》，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贷款事项，授权公司总裁代表公司签署与其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

议案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跨境委托贷款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可审议批准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人基本情况

借款人名称：杰赛科技印尼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1 月 4 日

法定代表人：韩玉辉

注册资本：10 万美元

住所：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市苏迪曼大街 28 号 WISMA GKBI 大厦 17 层 1705 室

经营范围：通信行业的贸易批发（主营业务）及进口，通信行业的管理咨询、技术服务与工程安装业务，以及劳务外包服务。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与公司的关系：杰赛印尼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持有其 98%的股权（另 2%的股权由弘宇公司持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杰赛印尼总资产为 8,425 万元，流动负债为 4,0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4,049 万元，股东权益 4,376 万元，资产负债率 48.06%。2015 年度营业收入 8,557 万元，利润总额 1,120 万元（净利润 851 万元），资信情况良好。

杰赛印尼在获取公司跨境委托贷款资金 5,600 万元的情况下，预计资产负债率上升至 68.80%，未超过资金负债率 70%的风险控制要求。

三、借款人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借款人其他股东名称：广州市弘宇科技有限公司

弘宇公司于 2000 年成立，注册资本 1347.85 万元。主要从事全数字集群手机、通信系统中大规模专用 IC 芯片、SMT、专业网站建设业务。

弘宇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人。

按出资比例履行相应义务的情况：公司及弘宇公司委托境内银行，按出资比例和同等条件通过境内银行的境外机构向杰赛印尼进行人民币境外放款。

四、跨境委托贷款协议主要内容

跨境委托贷款协议主要内容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由公司、杰赛印尼、弘宇公司与跨境委托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跨境委托贷款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贷款额度。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委托贷款主要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杰赛印尼经营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筹措资金，降低财务成本，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

近年杰赛印尼业务量快速增长，其中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141 万元、7,130 万元、8,557 万元，近三年收入保持了 15.76%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2016 年，杰赛印尼成功开拓了当地运营商客户（如 DMT、Triview、LEN 等），直接承接通信基站配套（CME）、光纤通信（OSP）等工程项目，改变了杰赛印尼过渡依赖单一客户的业务模式，可逐步实现从通过华为等厂家承接运营商订单的模式到直接承接运营商订单的调整，实现客户多元化。

杰赛印尼注册资本仅 10 万美元，自 2006 年成立以来经历了十年的快速发展，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沉淀货币资金约人民币 672 万元。为维持原客户新增订单资金投入需求，本年资金缺口约人民币 1,600 万元；同时杰赛印尼新增运营商客户，预计新增订单 1 亿元，故急需补充流动资金。

在融资渠道方面，由于印尼本地贷款利率高达 12% 且杰赛印尼为轻资产运营模式，无法提供本地贷款所需要的抵押担保物，无法获取银行贷款。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和国资管理部门规定，若采用内保外贷融资模式，担保事项须报送国资管理部门审批，审批时间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将直接影响业务的时效性。本次跨境委托贷款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金额为 12,285.31 万元），本次跨境委托贷款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采取跨境委托贷款方式，在整合国内外资源支持业务拓展的同时，尽可能将该笔业务资金成本锁定在公司内部。

杰赛印尼目前资产优良、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行业前景广阔、盈利能力较强、履约能力和资信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上述贷款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杰赛印尼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持有其 98% 的股权，对

杰赛印尼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公司为其提供跨境委托贷款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贷款风险比较小。杰赛印尼在全额获取公司跨境委托贷款资金 5,600 万元的情况下，预计资产负债率上升至 68.80%，未超过资金负债率 70%的风险控制要求。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杰赛科技印尼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600 万元额度的跨境委托贷款。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跨境委托贷款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杰赛科技印尼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8%）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杰赛印尼业务发展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资产优良、风险可控；公司对杰赛印尼的跨境委托贷款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上述跨境委托贷款事项。

七、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未收回的金额均为 0。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